证券代码：300670　　证券简称：大烨智能　　公告编号：2022-096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大烨智能”)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大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新能源”)或其指定的其他主体购买天津铧景零壹船舶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铧景零壹”）、天津铧景零贰船舶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铧景零贰”）在原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和义务，权利为船舶资产海上风电安装平台铧景 01（编号为CMHI181-1，HUAJING01，以下简称“铧景 01”）和海上风电安装平台铧景 02（编号为 CMHI181-2，HUAJING02，以下简称“铧景 02”），义务为铧景零壹、铧景零贰在原合同项下的剩余待支付款项（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交易方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等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28 日、2022 年 7 月 28 日、2022 年 8 月 29 日、2022 年 9 月 29 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2022-068、2022-073、2022-081、2022-089）。

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积极履行付款义务并

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割手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如下：

1、交易对价支付情况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签署的相关协议约定，大烨新能源应向铧景锆孚支付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价 29,200 万元，扣除大烨新能源对铧景锆孚享有的12,750 万元债权后，大烨新能源应付铧景锆孚交易对价金额为 16,45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烨新能源向铧景锆孚支付交易对价情况如下：

（1）大烨新能源已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累计向铧景锆孚支付 2,070 万元；

（2）2022 年 4 月 15 日，根据泰州市盛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海湾科技纠纷一案的执行裁定书【（2022）苏 1204 执 1019 号】以及申请执行人泰州市盛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出的申请，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法院向大烨新能源出具通知书，因铧景锆孚对海湾科技存在欠款，大烨新能源如确需根据铧景锆孚出具的指示支付函向海湾科技转付 14,600 万元，则应将前述款项支付至法院指定账户。2022 年 6 月 1 日，大烨新能源将 4,000 万元支付至法院指定涉案专户。

（3）大烨新能源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向铧景锆孚送达《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通知书》，基于大烨新能源与南京明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明昭”）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大烨新能源决定自《债权转让暨债务抵销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就持有的铧景锆孚债权合计 32,494,755.57 元与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应付铧景锆孚的交易对价部分进行抵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

（4）因铧景锆孚拒绝向大烨新能源开具面额为 29,200 万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13%）导致大烨新能源产生税额抵扣损失 3,359.29 万元；因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存在质量瑕疵，导致大烨新能源产生船舶设备设施维修费用 867.27 万元；因铧景锆孚交付船舶时未能及时拆除其租赁的履带吊机导致平台甲板无法清空，改造工作无法开始，导致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额外产生船员工资、船舶管理服务费、人员工资、监理费用、燃料费、润料费、电费、水费、伙食、物资等各项损失费用合计 502.20 万元，及产生可能的可得利益损失 4,000 万元。针

对上述情况，大烨新能源已依法向法院提起诉讼，并计划补充诉请。上述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2022-071）。大烨新能源因与铧景锆孚等主体之间存在未了结的诉讼纠纷，累计涉诉金额合计 8,728.76 万元，已超出大烨新能源剩余未支付对价 7,130.52 万元，所以大烨新能源暂缓向铧景锆孚支付剩余交易对价。

（5）因大烨新能源暂缓向铧景锆孚支付剩余交易对价事项，铧景锆孚已向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及大烨新能源作为被告已收到法院送达的案号为（2022）苏 0115 民初 14867 号案件的《传票》《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材料，此次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

2、标的资产交割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大烨新能源与铧景零壹、铧景零贰、海龙十号、海龙十一号分别就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签署了《船舶交接协议书》，大烨新能源已实际控制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202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及大烨新能源经查询获取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海事局出具的铧景 01（注销登记号码 ZX0200220166）和铧景 02（注销登记号码 ZX0200220158）的船舶注销登记证明书。自此，船舶铧景 01 和铧景 02 已经完成实际交付。

3、船舶改造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后，经市场调研评估，决定利用新业务承接窗口期对两艘船舶进行改造，2022 年 5 月 8 日，天津大烨零叁船舶租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天津大烨锦华零壹船舶有限公司）、天津大烨零肆船舶租赁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天津大烨锦华零贰船舶有限公司）分别与浙江友联修造船有限公司及其他相关方签署了《船舶吊机改造合同》，2022 年 6 月 16 日，铧景 01、铧景 02 两艘船舶的风电安装平台改造正式开工，改造完成后风机吊装高度将增加到甲板上 132 米，能极大地提升两艘船舶的吊装能力和吊装效率，同时提高船舶施工的稳定性和安全性，为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基础。截至目前已进

入吊机安装调试过程中，预计可于十一月底正式完成改造并投入运营。

三、特别提示

1、因海上风电行业新业务承接期预计有 4-6 个月的空闲期，使得标的船舶收入、利润、现金流与 2022 年 3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预测数据之间有差异。船舶铧景 01、铧景 02 预计于 2022 年四季度吊机改造完成后正式投入运营，2022 年四季度上市公司因需承担船舶相关费用成本可能存在公司现金流量持续净流出情况。

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第二次修订稿）》之“重大风险提示”之“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风险”中“（三）关于标的设备未能按计划产生现金流及净利润的风险”相关内容。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大烨新能源与铧景锆孚及其他相关主体的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对价支付、船舶质量瑕疵、改造延期损失等诉讼均未开庭审理，判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估计相关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依法采取有效措施，努力维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并及时根据相关诉讼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